

# 台山市财政局文件

台财农〔2019〕46号

---

## 关于下达 2019 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 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市水利局：

根据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江财农〔2019〕33号)精神，现将 2019 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下达给你单位(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为提高中央基建投资资金使用效益，请迅速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并将资金分配方案报送我局(农业股)，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及接受财政部驻广东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的监督。

二、本次下达资金，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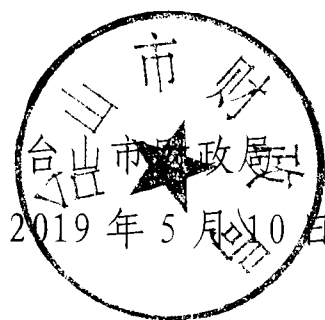
三、本次下达的资金，列 2019 年度“农林水支出—水利—水利工程建设(213030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入相应经济分类科目，年终按要求统一编制列决算。

四、请按照江发改投资〔2019〕391号所列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并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加强资金的监管，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1. 2019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资金安排表

2. 江门市发展改革局 江门市水利局关于转下达重大水利工程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江发改投资〔2019〕391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台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

2019年5月10日印发

附件 1

2019 年水利工程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资金安排表

市别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金额(万元)	备注
台山市	江门市潭江治理工程 (中央基建投资)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334	

#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 江门市水利局

江发改投资〔2019〕391号

---

### 江门市发展改革局 江门市水利局关于转下达 重大水利工程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 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台山、开平、恩平市发展改革局、水利局：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转下达重大水利工程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 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粤发改投资〔2019〕112号），我市获安排 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4334 万元，专项用于江门市潭江治理工程（台山段、恩平段、开平段）建设。现将投资计划转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粤发改投资〔2019〕112号文的要求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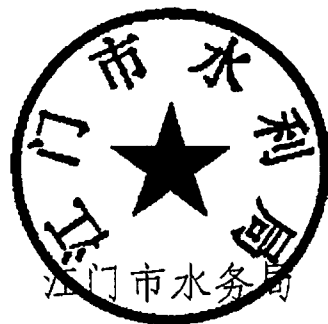
并尽快将投资计划下达到项目建设单位，采取有力措施，加快投资计划执行，尽早发挥中央投资效益，确保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二、本次下达投资计划纳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管理，请根据《关于做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按月调度工作的通知》（江发改投资函〔2016〕477号）要求，按时做好按月调度工作，每月6日前分别在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模块（<http://kpp.cegn.cn>）、广东省投资项目监管信息系统（<http://210.76.72.77>），每月2日前在水利部水利统计管理系统（<http://sltj.mwr.gov.cn>）填报项目截至上月底的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最新数据，并将新增中央投资项目进展情况表书面报送江门市发展改革局和江门市水利局。

附件：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转下达重大水利工程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粤发改投资〔2019〕112号）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江门市水利局

2019年4月17日

(联系人: 市发展改革局: 区志权, 梁典映, 联系电话: 3276626、  
3276630, 传真: 3307581 邮箱: [jmfgjnjck@126.com](mailto:jmfgjnjck@126.com), [jmzdb08@126.com](mailto:jmzdb08@126.com); 市  
水利局: 陈洁, 联系电话: 3886816, 邮箱: [jmswjck@126.com](mailto:jmswjck@126.com))

公开方式: 不公开

---

抄送: 市财政局, 本局投资科、重大项目办、人事科

---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9年4月17日印发

---

主办科室: 农村经济科

#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水利厅 文件

粤发改投资〔2019〕112号

##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转下达 重大水利工程和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 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

汕头、江门、潮州市发展改革局、水务（水利）局：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下达重大水利工程专项2019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9〕30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 水利部关于下达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专项2019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发改投资〔2019〕303号）要求，现将韩江粤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江门市潭江治理工程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分解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抓紧转下达投资计划。请尽快将投资计划下达到项目建

设单位，并采取有力措施，积极落实各项建设条件，抓紧施工，加快投资计划执行，尽早发挥中央投资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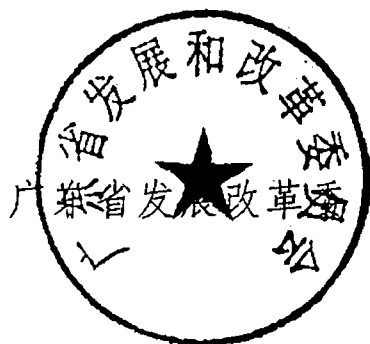
**二、强化投资计划监管。**为加强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实施的综合监管，项目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监管责任人要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强化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执行全过程管理。省发展改革委和省水利厅将组织实施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的在线监测、专项检查和监督问责工作。

**三、加强调度。**要认真落实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执行情况定期调度工作，督促项目单位于每月 10 日前在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模块，互联网地址：<http://kpp.ndrc.gov.cn>；政务外网地址：<http://kpp.cegn.cn>）、广东省投资项目监管信息系统（<http://210.76.72.77>），每月 2 日前在水利部水利统计管理系统（<http://sltj.mwr.gov.cn>）填报项目截至上月底的投资完成情况、工程形象进度等最新数据。

**四、强化目标考核。**本批计划的总体绩效目标是：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2019 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绩效目标表附后）。要加强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 附件：1.广东省重大水利工程等水利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分解及任务清单表
- 2.重大水利工程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  
目标表（汕头市）
- 3.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绩效目标表（江门市）
- 4.重大水利工程专项 2019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  
目标表（潮州市）



广东省重大水利工程等水利专项工程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分解及任务清单表

资金单位：万元

任务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拟开工年份	拟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本次下达投资	年度建设内容	任务性质	项目(法人)单位及项目负责人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及负责人	备注
1、江门市潭江治理工程(台山段)	改建	加固堤防23.165公里,重建或加固水闸20座,新建或新建穿堤涵闸37座。	2018	2020	合计	20003	13334	6669	加固堤防10公里,新建穿堤建筑物18座。	约束性任务	项目采用PPP模式,台山市南岭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刘卫国。	台山市水利局-黄明东	
					中央预算内投资		2667	1334					
					地方预算内投资		10667	5335					
					合计		14593	5000					
2、江门市潭江治理工程(恩平段)	改建	加固潭江干流堤防13.001公里,莲塘河堤防4.547公里,重建或新建穿堤涵(闸)36座。	2018	2020	合计		4000	4000	堤防护岸加固和建设、河道清淤疏浚、排涝工程等	约束性任务	项目采用PPP模式,恩平市南岭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刘卫国。	恩平市水利局-吴博熙	
					中央预算内投资		1000	1000					
					地方预算内投资								
					合计		18147	10000					
3、江门市潭江治理工程(开平段)	改建	整治堤岸总长度为16.871公里,新建及重建穿堤建筑物35座。	2018	2020	合计			8000	堤防护岸加固和建设、河道清淤疏浚、排涝工程等	约束性任务	项目采用PPP模式,开平市南岭水务工程有限公司-刘卫国。	开平市水利局-陈永康	
					中央预算内投资			2000					
					地方预算内投资								
					合计			10000					

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专项2019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江门市		
本年度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4334		
总体目标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2019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个）	3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80%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8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0%
			总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公开方式：不公开

---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水利部，省财政厅。

---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2019年3月29日印发

---